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文件

宁职院发〔2022〕38号

关于印发《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

各部门、各院系：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管理办法（试行）》经学校第4次院（校）长办公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2022年6月10日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适应学校教育教学的需要，加强学校的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的科学管理及妥善使用，防止积压浪费，保证教学、科研和生产等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宁夏回族自治区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宁财政办发【2015】5号）、《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宁夏广播电视大学）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宁职院发【2015】63号）及《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宁夏开放大学）国有资产二级管理办法》（宁职院发【2021】44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物品的范围、分类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的物品，包括教学、科学研究、生产、基本建设和行政等各方面使用的不属于固定资产的物资。

材料，指一次性使用后即消耗或不能复原的物资，如金属、非金属的各种材料、燃料、试剂等。

低值品，指达不到固定资产标准，又不属于材料、易耗品范围的用具设备，如：低值仪器设备、配件、工具、量具、器具、教具、户外广告牌、报栏等。其中，对耐用期在一年以上能独立

使用，单价在 1000 元（专用设备 1500 元）以下，且单批不超过（含）50 件的称之为低值耐用品。

易耗品，指容易破碎或消耗的物资（有的单价可能超过固定资产最低价格界限），如玻璃器皿、元件、零配件、实验小动物、办公用品等。

第三条 物品一级分类(目录附后)不能随便变更。

第三章 管理责任

第四条 学校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的管理实行统一领导、分级管理、责任到人的三级管理体制。

第五条 资产管理处的主要职责：

1. 制定学校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管理办法。
2. 建立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管理体系。
3. 对学校二级部门在材料、低值品、易耗品购置、建账、使用等环节进行监管。
4. 定期对各部门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的使用情况进行检查。

第六条 各部门、各院系的主要管理职责：

1. 配备本部门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管理员，并明确其职责。
2. 制定本部门低值易耗品管理制度；
3. 对本部门低值易耗品采购、验收、建账、报销、使用进行管理；
4. 对本部门低值易耗品实物进行管理，定期对低值耐用品进行账、物核对，确保账实相符。

第七条 使用人的主要管理职责：

1. 使用人是低值易耗品的第一责任人；
2. 确保低值易耗品合理使用，避免浪费。

第四章 采购及验收

第八条 各部门、各院系应加强低值易耗品的采购规范性。按照无预算不采购的原则由使用部门按照《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宁夏开放大学）自行采购实施细则》（宁职院发【2021】63号）组织采购。采购以满足工作需求为准，不超标、违规采购。

第九条 材料和低值易耗品购置应选择有一定资质和有生产经营许可证的供应商进行采购，确保使用安全，严禁购入“三无”产品。

第十条 材料、低值品、易耗品入库前必须及时认真组织验收，办理入库手续，对贵重、稀缺和进口材料，使用单位应指派有经验的人员协助保管人员进行验收。验收时必须注意质量的检查，验收中发现问题应立即根据有关规定向供货或运输单位提出，及时办理退、换或赔补手续。

第十一条 各部门使用购置原材料加工自制的设备或形成的其它固定资产，应及时办理固定资产入账手续。

第五章 使用管理

第十二条 各部门对验收入库的材料、低值品、易耗品要建立台账，及时做好出库领用记录，及时核销账目，做到账物相符。

第十三条 为了保证日常消耗和维修需要，对常用的和专用的材料及零配件可限量备用。

第十四条 物品的领发制度应根据不同情况，区别对待。领料计划应根据实际需要，认真核算，计划外临时需要可临时申请审批。对贵重稀缺物品的领用应从严审批。

第十五条 使用单位对多余不用的物品，应办理退库手续。退回仓库前必要时应经质量鉴定。

第六章 报废和处置

第十六条 低值耐用品自然损坏无法使用的，使用人可向本部门申请报损、报废。

第十七条 对于达到使用寿命或损坏后仍具有残存价值材料和低值耐用品，使用单位自行处置，残值上缴学校。

第十八条 各部门使用后的危化品废物严禁随意丢弃和直接排放，应采取一定措施进行收集和封存，交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第七章 附则

第十九条 各部门应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制定具体的管理办法，采取相应措施，加强对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的管理和有效使用。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资产管理处负责解释，自发布之日起实行。

材料、低值品、易耗品目录

一、材料

(一) 黑色金属;

(二) 有色金属、稀有金属;

(三) 煤炭及石油产品, 各种油类、煤油、汽油、变压器油、机油、柴油等;

(四) 木材;

(五) 水泥;

(六) 化工原料及化学试剂、医药、油漆及油漆原料;

(七) 建筑材料。

二、易耗品

(一) 玻璃仪器及器皿包括石英玻璃及器皿;

(二) 各种元件、器件及零配件等, 如各种紧固件, 传动件及电子元器件;

(三) 实验用小动物;

(四) 劳动保护用品;

(五) 办公用品;

(六) 其他: 电工电讯材料、电磁线、绝缘材料、刀具、磨具、磨料、纺织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交电材料、文具材料、照相、制图、绘画材料颜料、计算机及复印机用材料、视听材料、日杂用品、筛滤器材、仪器附件、劳保材料等。

三、低值品

(一) 低值仪器仪表、教具

- 1、温、湿度仪表；
- 2、压力仪表；
- 3、流量仪表；
- 4、转速表；
- 5、电声器件表头类；
- 6、电阻器；
- 7、分流分压器；
- 8、标准电池；
- 9、蓄电池；
- 10、低值光学仪器；
- 11、低值土工仪器；
- 12、低值标本模型；
- 13、小微型电机类 0.6KW 以下的电机；
- 14、仪器配件；
- 15、机床配件；
- 16、电器用具；
- 17、低值工量具；
- 18、五金交电工具；
- 19、生物解剖及医用工具；
- 20、计量器材；
- 21、低值文体用品。

抄 送：校领导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2022年6月10日印发

共印10份